

雄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8及107年度

地址：高雄市路竹區順安路393號

電話：(07)69601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5	-
四、資產負債表	6	-
五、綜合損益表	7~8	-
六、權益變動表	9	-
七、現金流量表	10~11	-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3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24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1	六~二二
(七) 關係人交易	41~43	二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3	二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3	二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	-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4~46	二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
3. 大陸投資資訊	-	-
(十四) 部門資訊	46	二七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7~62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雄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雄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雄順金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雄順金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雄順金屬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等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雄順金屬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雄順金屬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雄順金屬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雄順金屬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雄順金屬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雄順金屬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江 佳 玲



江佳玲

會計師 陳 珍 麗



陳珍麗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5 月 8 日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25,041	4	\$ 32,741	5
1140	合約資產 (附註四及十七)	2,185	-	1,835	-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八)	24,153	3	54,494	8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 (附註八及二三)	4,818	1	-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五及八)	53,507	8	77,099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五、八及二三)	13,195	2	3,741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十九)	97	-	-	-
1310	存貨 (附註四及九)	7,897	1	16,103	2
1410	預付款項	1,365	-	1,023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四)	-	-	1,00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5	-	-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32,263</u>	<u>19</u>	<u>188,036</u>	<u>27</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七)	7,000	1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五、十及二四)	481,431	69	504,978	72
1735	使用權資產 (附註三、四及十一)	70,624	10	-	-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	1,282	-	1,49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十九)	996	-	80	-
1915	預計提撥款 (附註二五)	1,032	-	3,767	1
1920	存出保證金	2,060	1	1,18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64,425</u>	<u>81</u>	<u>511,504</u>	<u>73</u>
1XXX	資產總計	<u>\$ 696,688</u>	<u>100</u>	<u>\$ 699,540</u>	<u>100</u>
負債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二及二四)	\$ 32,000	5	\$ 35,000	5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十三)	4,598	1	7,738	1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三)	14,361	2	24,944	4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三、四、十一及二三)	9,890	1	-	-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四)	48,767	7	51,423	7
220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附註二三)	26	-	793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九)	-	-	9,832	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二及二四)	27,940	4	27,747	4
2365	進款負債—流動 (附註四)	1,973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69	-	32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39,923</u>	<u>20</u>	<u>157,798</u>	<u>23</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三、四、十一及二三)	56,990	8	-	-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二及二四)	162,901	24	190,841	2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九)	-	-	10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19,891</u>	<u>32</u>	<u>190,944</u>	<u>27</u>
2XXX	負債總計	<u>359,814</u>	<u>52</u>	<u>348,742</u>	<u>50</u>
權益 (附註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240,000	34	240,000	34
3200	資本公積	12,000	2	12,000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249	2	10,73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68,625	10	88,064	1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84,874</u>	<u>12</u>	<u>98,798</u>	<u>14</u>
3XXX	權益總計	<u>336,874</u>	<u>48</u>	<u>350,798</u>	<u>5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96,688	100	\$ 699,54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雄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附註四、十七及二三)					
4110	\$436,156	101	\$653,620	101		
4170	<u>4,285</u>	<u>1</u>	<u>4,908</u>	<u>1</u>		
4000	431,871	100	648,712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九、十一、十八及二三)					
	<u>337,802</u>	<u>78</u>	<u>503,118</u>	<u>77</u>		
5900	<u>94,069</u>	<u>22</u>	<u>145,594</u>	<u>23</u>		
	營業費用 (附註八、十一、十八及二三)					
6100	24,999	6	28,449	4		
6200	31,626	7	40,032	6		
6300	2,584	1	3,028	1		
6450						
	(<u>40</u>)	<u>-</u>	<u>83</u>	<u>-</u>		
6000	<u>59,169</u>	<u>14</u>	<u>71,592</u>	<u>11</u>		
6900	<u>34,900</u>	<u>8</u>	<u>74,002</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十八及二三)					
7010	1,112	-	568	-		
7020	-	-	(<u>462</u>)	-		
7050	(<u>5,479</u>)	(<u>1</u>)	(<u>3,983</u>)	(<u>1</u>)		
7000	(<u>4,367</u>)	(<u>1</u>)	(<u>3,877</u>)	(<u>1</u>)		
7900	30,533	7	70,125	11		
7950	<u>6,057</u>	<u>1</u>	<u>14,973</u>	<u>3</u>		
8500	<u>\$ 24,476</u>	<u>6</u>	<u>\$ 55,152</u>	<u>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每股盈餘 (附註二十)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9710	基 本	\$ 1.02		\$ 2.30	
9810	稀 釋	\$ 1.02		\$ 2.29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順發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一 股 票 溢 價	保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盈 分 配 盈 餘	權 益 總 計
A1	\$240,000	\$12,000	\$ 5,739	\$ 73,292	\$331,031	
A3	-	-	-	615	615	
A5	240,000	12,000	5,739	73,907	331,646	
E1	-	-	4,995	(4,995)	-	
E7	-	-	4,995	(36,000)	(36,000)	
	-	-	-	(40,995)	(36,000)	
D1	-	-	-	55,152	55,152	
Z1	240,000	12,000	10,734	88,064	330,798	
B1	-	-	5,515	(5,515)	-	
B7	-	-	5,515	(38,400)	(38,400)	
	-	-	-	(43,915)	(38,400)	
D1	-	-	-	24,476	24,476	
Z1	\$240,000	\$ 12,000	\$ 16,249	\$ 68,625	\$336,874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雄順金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30,533	\$ 70,12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7,358	46,114
A20200	攤銷費用	211	20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0)	83
A20900	財務成本	5,479	3,983
A21200	利息收入	(38)	(36)
A21300	股利收入	(250)	-
A23700	存貨利益	(814)	(6,12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04
A29900	提列退款負債	2,176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25	合約資產	(350)	803
A31130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25,523	(7,015)
A3115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3,974	(54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1
A31200	存 貨	9,020	4,942
A31230	預付款項	(342)	8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	400
A32125	合約負債	-	(741)
A32130	應付票據	(2,142)	(7,835)
A32150	應付帳款	(10,583)	1,974
A3218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04)	5,99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8	10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8,754	112,61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8	3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518)	(3,994)
A33500	支付所得稅	(17,005)	(13,06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6,269</u>	<u>95,59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7,000)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282)	(\$ 33,96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5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40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74)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421
B05350	取得使用權資產	(5,210)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000	-
B07600	收取股利	25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5,116)</u>	<u>(32,88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32,000	292,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35,000)	(34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7,747)	(19,217)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9,706)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8,400)	(36,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8,853)</u>	<u>(53,217)</u>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7,700)	9,497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32,741</u>	<u>23,244</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25,041</u>	<u>\$ 32,741</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雄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雄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99 年 4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金屬線材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本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 109 年 5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1. 租賃定義

本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2)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1.96%~2.71%，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93,623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984)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u>\$92,639</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1月1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108年1月1日租賃負債餘額	<u>\$76,586</u>

3.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 IFRS 16。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及負債項目調整如下：

	108年 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 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u>\$76,586</u>	<u>\$76,586</u>
租賃負債—流動	\$ -	\$ 9,706	\$ 9,706
租賃負債—非流動	-	<u>66,880</u>	<u>66,880</u>
負債影響	<u>\$ -</u>	<u>\$76,586</u>	<u>\$76,586</u>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無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存 貨

存貨係原料。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土地不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別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六)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內部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七)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八)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

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計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九)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售

商品銷售主係來自盤元及盤元加工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

2. 勞務之提供

委託加工收入主係來自客戶盤元之各項加工處理服務，本公司係於勞務隨時間逐步提供時認列收入及合約資

產，並於加工產品移轉予客戶時將合約資產轉列應收帳款。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估計加工不良之賠償損失，據以認列為退款負債。

(十) 租 賃

108 年

本公司為承租人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衡量（包含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變動之變動租賃給付），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租賃協議內容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107 年

本公司為承租人時，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一)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本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二)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八。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參閱上述附註四(五)所述，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及殘值。經檢視後，並無重新評估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之必要。

六、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72	\$ 5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4,869	32,684
	<u>\$25,041</u>	<u>\$32,741</u>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係本公司 108 年度投資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7,000 千元，非以持有供交易或短期獲利為目的，因此選擇該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因營業而發生	<u>\$24,153</u>	<u>\$54,494</u>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二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因營業而發生	<u>\$ 4,818</u>	<u>\$ -</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因營業而發生	\$53,507	\$77,182
減：備抵損失	-	83
	<u>\$53,507</u>	<u>\$77,099</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因營業而發生	<u>\$13,195</u>	<u>\$ 3,741</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90 天，收款政策並未對逾期之應收帳款加計利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歷史經驗顯示多數帳款回收情形良好，本公司對於超過授信期間尚未收回之應收帳款，其備抵損失之提列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透過客戶授信管理辦法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評等經本公司進行徵信評等作業後，交由權責主管評估並授予額度。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並無顯著差異，因此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含關係人)帳齡皆為未逾期且未認列減損損失。

本公司依據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已逾期天數					計
	未逾期	90天以下	9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	-	2	10	100	
總帳面金額	\$ 62,747	\$ 3,955	\$ -	\$ -	\$ -	\$ 66,70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62,747</u>	<u>\$ 3,955</u>	<u>\$ -</u>	<u>\$ -</u>	<u>\$ -</u>	<u>\$ 66,702</u>

107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	已逾 期 天 數					合 計
	未 逾 期	90 天以下	91~180 天	181~365 天	365 天以上	
	-	-	2	10	100	
總帳面金額	\$ 68,313	\$ 12,527	\$ -	\$ -	\$ 83	\$ 80,923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83)	(83)
攤銷後成本	<u>\$ 68,313</u>	<u>\$ 12,527</u>	<u>\$ -</u>	<u>\$ -</u>	<u>\$ -</u>	<u>\$ 80,840</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 83	\$ -
加：本年度提列 (迴轉)	(40)	83
減：本年度沖銷	(43)	-
年底餘額	<u>\$ -</u>	<u>\$ 83</u>

九、存 貨

108 及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337,802 千元及 503,118 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利益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存貨盤盈	(\$ 893)	(\$ 6,127)
存貨跌價損失	79	-
	<u>(\$ 814)</u>	<u>(\$ 6,127)</u>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 年度

成 本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164,531	\$161,949	\$262,730	\$ 91,581	\$680,791
增 添	-	352	14,910	7,377	22,639
處 分	-	-	-	(8,930)	(8,930)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64,531</u>	<u>\$162,301</u>	<u>\$277,640</u>	<u>\$ 90,028</u>	<u>\$694,500</u>
累 計 折 舊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9,623	\$100,782	\$ 35,408	\$175,813
折舊費用	-	7,345	24,169	14,672	46,186
處 分	-	-	-	(8,930)	(8,930)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46,968</u>	<u>\$124,951</u>	<u>\$ 41,150</u>	<u>\$213,069</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164,531</u>	<u>\$115,333</u>	<u>\$152,689</u>	<u>\$ 48,878</u>	<u>\$481,431</u>

107 年度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107年1月1日餘額	\$164,531	\$160,911	\$253,741	\$	75,607	\$654,790									
增 添	-	1,038	9,364	18,523	28,925										
處 分	-	-	(375)	(2,549)	(2,92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164,531</u>	<u>\$161,949</u>	<u>\$262,730</u>	<u>\$</u>	<u>91,581</u>	<u>\$680,791</u>									
累 計 折 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32,177	\$ 78,022	\$ 22,264	\$132,463									
折舊費用	-	7,446	22,975	15,693	46,114										
處 分	-	-	(215)	(2,549)	(2,76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u>	<u>-</u>	<u>\$ 39,623</u>	<u>\$100,782</u>	<u>\$ 35,408</u>	<u>\$175,813</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164,531</u>	<u>\$122,326</u>	<u>\$161,948</u>	<u>\$</u>	<u>56,173</u>	<u>\$504,978</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计提折舊：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10至40年
裝修工程	3至25年
機 器 設 備	2至25年
其 他 設 備	2至12年

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四。

	108 年度	107 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22,639	\$28,925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2,735)	382
應付設備款及票據減少	3,378	4,654
現金支付數	<u>\$23,282</u>	<u>\$33,961</u>

十一、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 108 年

	108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65,669
建 築 物	4,912
運輸設備	43
	<u>\$70,624</u>

	<u>108 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建築物	<u>\$ 5,21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10,746
建築物	298
運輸設備	<u>128</u>
	<u>\$11,172</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9,890</u>
非流動	<u>\$56,990</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土地	2.55~2.71
運輸設備	1.96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使用權資產—土地係向實質關係人與非關係人承租，租金每月支付，租賃契約將陸續於 115 年 12 月以前到期。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承租之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

	<u>108 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u>\$ 957</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143</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12,750</u>

107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不超過 1 年	\$13,046
1~5 年	52,227
超過 5 年	<u>28,350</u>
	<u>\$93,623</u>

107 年度租賃列報於損益之租金費用為 12,157 千元，列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十二、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 32,000	\$ 10,000
擔保借款 (附註二四)	<u>-</u>	<u>25,000</u>
	<u>\$ 32,000</u>	<u>\$ 35,000</u>

上述借款之年利率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年利率 (%)	1.45~1.48	1.50~1.53

(二) 長期借款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 (附註二四)	\$ 190,841	\$ 218,588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27,940</u>	<u>27,747</u>
長期借款	<u>\$ 162,901</u>	<u>\$ 190,841</u>

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浮動利率借款到期日	重 大 條 款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銀行	116.10 本金自 103 年 11 月起，共分 156 期，按月平均攤還。	\$ 94,055	\$ 105,401
	117.01 本金自 104 年 2 月起，共分 156 期，按月平均攤還。	17,107	19,142
	117.02 本金自 104 年 3 月起，共分 156 期，按月平均攤還。	4,563	5,083
	117.03 本金自 104 年 4 月起，共分 156 期，按月平均攤還。	10,856	12,082
	112.10 本金自 107 年 11 月起，共分 60 期，按月平均攤還。	38,671	48,394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浮動利率借款到期日重大條款			
台灣銀行	117.10	\$ 25,589	\$ 28,486
	本金自 104 年 11 月 起，共分 156 期， 按月平均攤還。	<u>\$190,841</u>	<u>\$218,588</u>
年利率(%)		1.52	1.52~1.72

(三) 長短期借款之質抵押資訊，參閱附註二四，另由本公司董事提
供連帶保證。

十三、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3,287	\$ 5,429
非因營業而發生	<u>1,311</u>	<u>2,309</u>
	<u>\$ 4,598</u>	<u>\$ 7,738</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14,361</u>	<u>\$24,944</u>

十四、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16,144	\$22,908
應付水電瓦斯費	6,682	6,573
應付清運費	4,255	3,052
應付修繕費	3,566	4,153
應付運費	2,962	3,258
應付賠償款	2,964	-
應付營業稅	1,983	2,472
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1,260	1,434
應付設備款	-	2,380
其他	<u>8,951</u>	<u>5,193</u>
	<u>\$48,767</u>	<u>\$51,423</u>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
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

個人專戶。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122 千元及 2,617 千元。

十六、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 (股)	<u>35,000</u>	<u>35,000</u>
額定股本	<u>\$350,000</u>	<u>\$35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 (股)	<u>24,000</u>	<u>24,000</u>
已發行股本	<u>\$240,000</u>	<u>\$240,0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係股票發行溢價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八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會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6 月 20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515	\$ 4,995		
現金股利	38,400	36,000	\$ 1.6	\$ 1.5

本公司 109 年 5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448	
現金股利	24,000	\$ 1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預計於 109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十七、收 入

	108 年度	107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加工收入	\$411,296	\$464,923
銷售收入	16,699	179,559
其 他	3,876	4,230
	<u>\$431,871</u>	<u>\$648,712</u>

客戶合約之說明參閱附註四(九)。

(一) 合約餘額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附註八)	<u>\$ 95,673</u>	<u>\$135,334</u>	<u>\$127,861</u>
合約資產—流動	<u>\$ 2,185</u>	<u>\$ 1,835</u>	<u>\$ -</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 入 類 型	108 年度	107 年度
來料加工	\$411,296	\$464,923
盤元加工品	11,142	80,821
盤 元	5,557	98,738
其 他	3,876	4,230
	<u>\$431,871</u>	<u>\$648,712</u>

十八、本年度淨利

(一) 其他收入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租金收入	\$ 198	\$ 203
利息收入	38	36
股利收入	250	-
補助款收入	139	-
其 他	<u>487</u>	<u>329</u>
	<u>\$ 1,112</u>	<u>\$ 568</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僅 107 年度

	<u>107 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04)
其 他	(358)
	<u>(\$462)</u>

(三) 財務成本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3,535	\$ 3,983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944</u>	<u>-</u>
	<u>\$ 5,479</u>	<u>\$ 3,983</u>

(四) 折舊及攤銷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6,186	\$ 46,114
使用權資產	11,172	-
無形資產	<u>211</u>	<u>202</u>
	<u>\$ 57,569</u>	<u>\$ 46,316</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6,323	\$ 45,299
營業費用	<u>1,035</u>	<u>815</u>
	<u>\$ 57,358</u>	<u>\$ 46,11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11</u>	<u>\$ 202</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 年度	107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00,045	\$105,241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五)		
確定提撥計畫	<u>3,122</u>	<u>2,617</u>
	<u>\$103,167</u>	<u>\$107,85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5,567	\$ 73,533
營業費用	<u>27,600</u>	<u>34,325</u>
	<u>\$103,167</u>	<u>\$107,858</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至 5%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9 年 5 月 8 日及 108 年 5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估 列 比例%	金 額	估 列 比例%	金 額
員工酬勞	2	\$630	1	\$744
董監事酬勞	2	630	1	690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6,973	\$14,038
未分配盈餘加徵	-	89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103</u>	<u>6</u>
	<u>7,076</u>	<u>14,940</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019)	\$ 35
稅率變動	<u>-</u>	<u>(2)</u>
	<u>(1,019)</u>	<u>3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057</u>	<u>\$14,97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稅前淨利	<u>\$30,533</u>	<u>\$70,12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6,107	\$14,02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用	(50)	48
未分配盈餘加數	-	896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3)	-
稅率變動	-	(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103</u>	<u>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057</u>	<u>\$14,973</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調降為 5%。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公司於 108 年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業已減除以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97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	\$ 9,832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職工福利費	\$ 80	(\$ 80)	\$ -
未實現退款負債	-	394	394
其他	-	602	602
	<u>\$ 80</u>	<u>\$ 916</u>	<u>\$ 99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未實現合約加工毛利	\$ 103	(\$ 103)	\$ -

107年度

	年初餘額	追溯適用 IFRS 15 認列於 之影響數	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職工福利費	\$ 136	\$ -	(\$ 56)	\$ 80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未實現合約加工毛利	\$ -	\$ 126	(\$ 23)	\$ 103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7 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十、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24,476</u>	<u>\$55,152</u>

股 數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4,000	24,0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64</u>	<u>68</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4,064</u>	<u>24,068</u>

單位：千股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於最近年度並無變化。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公允價值層級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第 4 等級
108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 (櫃) 股票	\$ -	\$ -	\$ 7,000	\$ 7,000

108 年度未持有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之金融工具，故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 -
購 買	7,000
年底餘額	\$ 7,000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本公司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採市場法參考公開市場同業可類比公司股價淨值比資訊或最近期淨資產價值估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122,774	\$170,26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權益工具之投資	7,000	-
金 融 負 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90,593	338,486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應收款項、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分析暴險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定期對本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	\$ 1,000
金融負債	76,880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4,814	32,651
金融負債	212,841	253,58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1,880 千元及 2,209 千元，主係本公司變動利率之銀行存款及借款。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本公司 108 年底流動負債大於流動資產約 7,660 千元，惟營運資金不足之部分，將可由金融機構尚未動支之融資額度（詳下列(2)融資額度）內，是以尚未有重大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且本公司預計未來能持續產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是以本公司評估尚無重大流動性風險。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制，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要求即付或		3個月		
	短於1個月	1~3個月	~1年	1~5年	5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46,709	\$ 20,969	\$ 74	\$ -	\$ -
租賃負債	971	1,942	8,660	52,113	9,450
浮動利率工具	2,580	27,148	23,016	110,158	61,067
固定利率工具	1	10,024	-	-	-
	<u>\$ 50,261</u>	<u>\$ 60,083</u>	<u>\$ 31,750</u>	<u>\$ 162,271</u>	<u>\$ 70,517</u>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要求即付或		3個月		
	短於1個月	1~3個月	~1年	1~5年	5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63,237	\$ 20,748	\$ 913	\$ -	\$ -
浮動利率工具	2,776	25,178	38,260	123,123	81,064
	<u>\$ 66,013</u>	<u>\$ 45,926</u>	<u>\$ 39,173</u>	<u>\$ 123,123</u>	<u>\$ 81,064</u>

(2) 融資額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32,000	\$ 10,000
未動用金額	<u>58,000</u>	<u>40,000</u>
	<u>\$ 90,000</u>	<u>\$ 50,000</u>
銀行擔保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276,331	\$ 311,054
未動用金額	<u>62,329</u>	<u>66,606</u>
	<u>\$ 338,660</u>	<u>\$ 377,660</u>

二三、關係人交易

除附註十二所述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類別
陳啟祥	本公司之董事長
曾耀春	本公司之董事及總經理
蔡江淮	本公司之董事及副總經理
至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至盈公司)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負責人)
錢龍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錢龍公司)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負責人)
曜仲實業有限公司(曜仲公司)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董事之一等親為該公司負責人)
雄豪精密有限公司(雄豪公司)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董事之二等親屬為該公司負責人)

(二) 銷 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08 年度	107 年度
銷貨收入	至盈公司	\$31,125	\$31,805
	曜仲公司	<u>28,717</u>	<u>-</u>
		<u>\$59,842</u>	<u>\$31,805</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交易價格及貨款收款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108 年度	107 年度
至盈公司	<u>\$ -</u>	<u>\$140</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交易價格及貨款付款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至盈公司	\$11,529	\$ 3,741
	曜仲公司	<u>1,666</u>	<u>-</u>
		<u>\$13,195</u>	<u>\$ 3,741</u>
應收票據	曜仲公司	<u>\$ 4,818</u>	<u>\$ -</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8 及 107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付款	錢龍公司	\$ -	\$793
	維豪公司	<u>26</u>	<u>-</u>
		<u>\$ 26</u>	<u>\$793</u>

其他應付款係購買伸線膏之費用。

(六) 承租協議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08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	錢龍公司	<u>\$59,310</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08 年度	107 年度
財務成本	錢龍公司	<u>\$1,717</u>	<u>\$ -</u>
租金支出	錢龍公司	<u>\$ -</u>	<u>\$9,000</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付款條件支付。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 年度	107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8,022</u>	<u>\$11,554</u>
退職後福利	<u>216</u>	<u>216</u>
	<u>\$ 8,238</u>	<u>\$11,77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本公司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銀行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

	帳 面 價 值 108 年 12 月 31 日	帳 面 價 值 107 年 12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164,531	\$164,531
建築物	<u>85,441</u>	<u>87,985</u>
	249,972	252,516
質押定期存款及備償戶（列入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u>	<u>1,000</u>
	<u>\$249,972</u>	<u>\$253,516</u>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十一所述者外，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擴建廠房及增添設備與供應商簽訂之合約金額分別為 1,720 千元及 9,440 千元，尚未支付金額分別為 688 千元及 6,308 千元。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資訊：無。
10.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本年度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本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二七、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

主要營運決策者視本公司整體為單一營運部門，以本公司整體資訊作為資源分配及績效評量，無須揭露營運部門之損益、資產及負債資訊。

聯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 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編碼	有價證券發行人之國別	科 別	目 錄 數 / 單 位 數 額	成		
						金 額	將 股 比 率 (%)	公 積 金 價 值 額
本公司	普通股 平和環保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100,000	57,000	0.36	57,000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預付款項明細表		明細表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使用權資產暨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九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應付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九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四
長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十二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九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其他利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十八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十八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五

雄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8 年度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72
銀行存款			
新台幣存款			
支票存款			55
活期存款			<u>24,814</u>
			<u>\$25,041</u>

雄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摘 要
非關係人		
A 公 司	\$ 2,635	銷貨貨款
B 公 司	1,653	銷貨貨款
C 公 司	1,466	銷貨貨款
其他(註)	<u>18,399</u>	銷貨貨款
	<u>\$24,153</u>	
關係人		
曜仲公司	<u>\$ 4,818</u>	銷貨貨款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雄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摘 要
非關係人		
D 公司	\$ 3,761	銷貨貨款
E 公司	2,656	銷貨貨款
F 公司	2,633	銷貨貨款
其他(註)	<u>44,457</u>	銷貨貨款
	53,507	
減：備抵損失	<u> -</u>	
	<u>53,507</u>	
關 係 人		
至盈公司	11,529	銷貨貨款
耀仲公司	<u>1,666</u>	銷貨貨款
	<u>13,195</u>	
	<u>\$ 66,702</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雄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成	本	淨變現價值(註)
原	料		<u>\$ 7,897</u>	<u>\$ 7,897</u>

註：請詳附註四會計政策。

雄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預付費用		\$	712
用品盤存			<u>653</u>
			<u>\$1,365</u>

雄獅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金融工具名稱	年		年		年		點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年初	年終	年初	年終	年初	年終		
興權公司股票	100,000	100,000	7,000	7,000	-	-	100,000	\$ 7,000
祥和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註：公允價值基礎請詳附註二之說明。

雄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暨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u>年 初 餘 額</u>	<u>本 年 度 增 加</u>	<u>年 底 餘 額</u>
成 本			
土 地	\$ 76,415	\$ -	\$ 76,415
建築物	-	5,210	5,210
運輸設備	<u>171</u>	<u>-</u>	<u>171</u>
	<u>76,586</u>	<u>5,210</u>	<u>81,796</u>
累計折舊			
土 地	-	(10,746)	(10,746)
建築物	-	(298)	(298)
運輸設備	<u>-</u>	<u>(128)</u>	<u>(128)</u>
	<u>-</u>	<u>(11,172)</u>	<u>(11,172)</u>
	<u>\$ 76,586</u>	<u>(\$ 5,962)</u>	<u>\$ 70,624</u>

雄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借款種類及債權人	借 款 期 限	年利率(%)	年 底 餘 額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信用借款					
永豐銀行	108.12.30~109.03.27	1.48	\$ 10,000	\$ 30,000	無
國泰世華	108.08.12~109.02.15	1.45	12,000	30,000	無
新光七賢	108.12.02~109.03.02	1.45	<u>10,000</u>	30,000	無
			<u>\$ 32,000</u>		

雄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G 公司		\$ 1,052	
H 公司		816	
I 公司		740	
J 公司		484	
K 公司		389	
L 公司		229	
其他(註)		888	
		<u>\$ 4,598</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雄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M 公司	\$ 7,458
N 公司	4,087
其他(註)	<u>2,816</u>
	<u>\$14,361</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雄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項	目	租 賃 期 間	折現率(%)	年 底 餘 額
土 地		106.01.01~115.12.31	2.55~2.71	\$ 66,837
運輸設備		107.05.07~109.05.06	1.96	43
				66,880
減：列為流動部分				9,890
租賃負債—非流動				\$56,990

雄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8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另予註明者除外)

項	目	數量 (公噸)	金	額
商品銷貨收入				
	盤元	269	\$	5,557
	含線加工	513		<u>11,142</u>
				16,699
加工收入		242,347		411,296
其他營業收入		-		<u>3,876</u>
				<u>\$431,871</u>

雄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8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u>產銷成本</u>			
	年初原料	\$ 16,103	
	本年度進料	8,788	
	其他	(16,861)	
	年底原料	(7,897)	
	原料耗用	<u>133</u>	
	直接人工	<u>59,163</u>	
	製造費用	<u>260,790</u>	
	製造成本暨產銷成本	<u>320,086</u>	
<u>其他營業成本</u>			
	出售原料成本	18,156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3,234)	
	賠償損失	3,608	
	存貨盤盈	(893)	
	存貨跌價損失	<u>79</u>	
		<u>17,716</u>	
		<u>\$337,802</u>	

雄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度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 發 展 費 用	究 合 計
薪資支出		\$ 6,140	\$14,382	\$ 1,688	\$22,210
運 費		17,067	-	-	17,067
保險費		642	2,067	148	2,857
租金支出		-	1,014	-	1,014
折舊費用		-	1,035	-	1,035
水電瓦斯費		467	1,401	238	2,106
其 他		<u>683</u>	<u>11,727</u>	<u>510</u>	<u>12,920</u>
		<u>\$24,999</u>	<u>\$31,626</u>	<u>\$ 2,584</u>	59,209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40)
					<u>\$59,169</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雄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 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5,819	\$ 22,210	\$ 88,029	\$ 65,818	\$ 29,745	\$ 95,563
勞健保費用	6,055	2,109	8,164	4,597	2,110	6,707
退休金費用	2,188	934	3,122	1,659	958	2,617
董事酬金	-	680	680	-	730	73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505	1,667	3,172	1,459	782	2,241
	<u>\$ 75,567</u>	<u>\$ 27,600</u>	<u>\$ 103,167</u>	<u>\$ 73,533</u>	<u>\$ 34,325</u>	<u>\$ 107,858</u>
折舊費用	\$ 56,323	\$ 1,035	\$ 57,358	\$ 45,299	\$ 815	\$ 46,114
攤銷費用	-	211	211	-	202	202

108 及 107 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158 人及 154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2 人。

社團法人高雄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高市公證字第 015 號

(1) 江佳玲

會員姓名：

(2) 陳珍麗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高雄市成功二路88號3樓

事務所電話：53018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1)高市會證字第373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4512261

(2)高市會證字第811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雄順金屬股份有限公司108年度(自民國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止)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江佳玲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陳珍麗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高市公證字第

